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雷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雷州市含油污泥综合及资源化项目)》的公示

雷州市含油污泥综合及资源化项目是节能环保产业，有助于实现雷州市含油污泥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改善城市环境，项目建设涉及 7.2968 公顷用地不符合《雷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以下简称《规划》)。本项目为对选址有特殊要求的单独选址环保建设项目，且不涉及占用基本农田，按照《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23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满足规划修改的条件。

现《雷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方案(雷州市含油污泥综合处置及资源化项目)》已编制完成，按照《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83号)相关规定，将规划修改内容公示如下：

一、规划修改范围：雷州市

二、规划修改内容

(1) 永久基本农田

本次规划修改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

(2) 耕地保有量

本项目建设不涉及现状耕地。

（3）建设用总规模和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本次规划修改的调整地块位于雷州市白沙镇、乌石镇，均属于雷州市范围内，即雷州市的建设用地总规模和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保持不变，仅位置布局发生变化。

故规划修改前后，雷州市的各项土地利用指标均保持不变。

三、规划修改对规划实施影响评估

雷州市含油污泥综合处置及资源化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项目选址合理，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规划修改后，雷州市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建设用地总规模及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等各项指标均保持不变。本次规划修改按照合理高效配置、优化布局结构的原则，用以保障雷州市含油污泥综合处置及资源化项目的用地需求。此次规划修改使得建设用地布局更为合理，有利于优化雷州市土地利用布局，符合雷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规划方向。

项目在建设期和运营期间将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和生活设施等产生的施工废料、固体垃圾和废气扬尘等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在建设和运营期间严格实施有效的工程管理措施，将可降低项目对周边环境的不良影响。

四、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一个月，从2022年1月12日至2022年2月12日

五、公示方式和地点

在雷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同时在雷州市所涉及的镇、村委公示栏张贴公示。

六、如对该方案有不同意见，请及时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向我局反映。

联系电话：0759-8663893

邮政编码：524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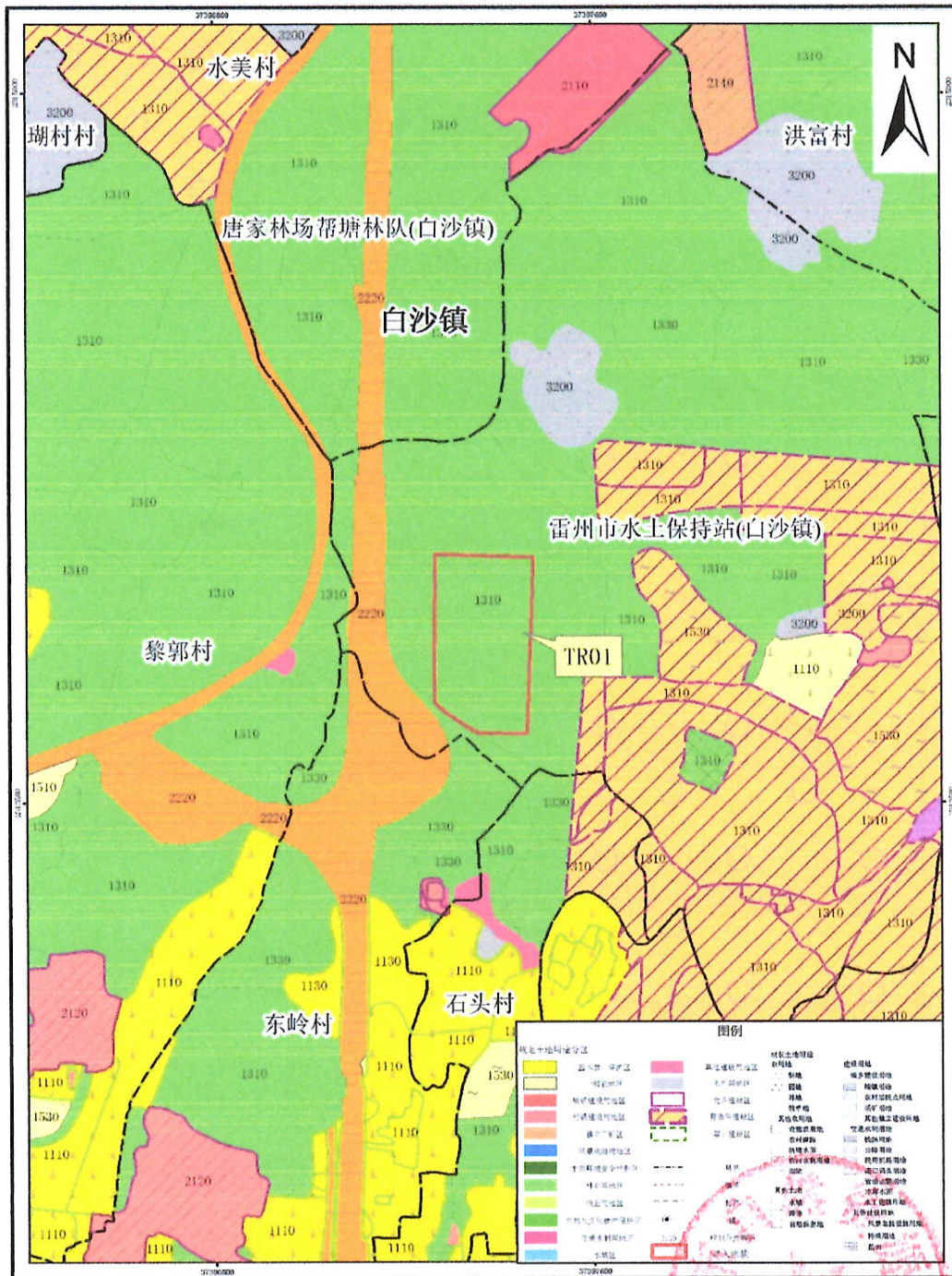
邮件地址：雷州市雷南大道 55 号

七、规划图件（见附件）

- 附件：1. 雷州市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
（TR01）
2. 雷州市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
（TR01）
3. 雷州市调出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
（TR01-02）
4. 雷州市调出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
（TR01-02）



雷州市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TR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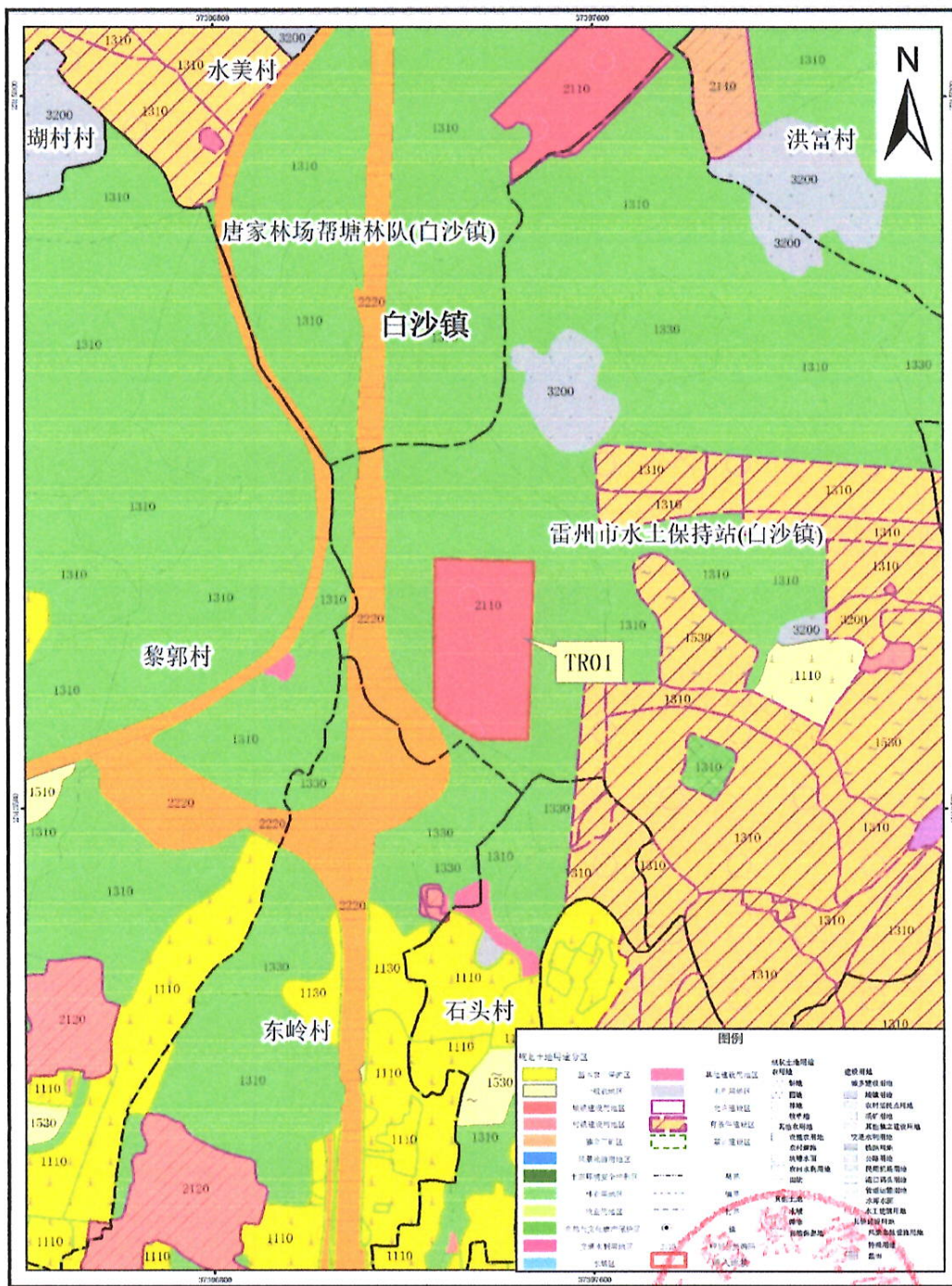


坐标系: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系: 1995国家高程基准

比例尺: 1:10000

编制单位: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单位: 广东博地信地空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制图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雷州市调入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后)-TR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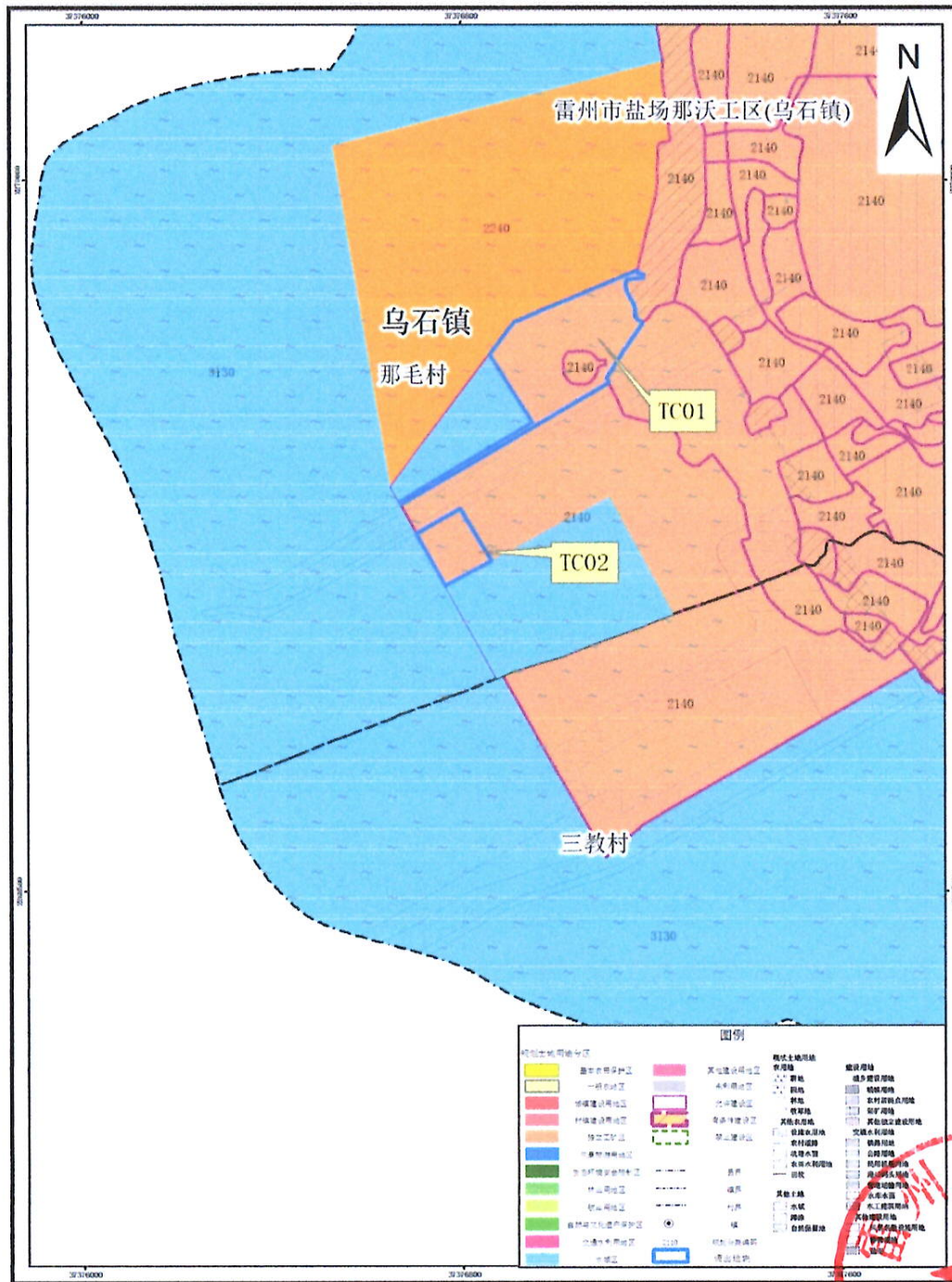


坐标系: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系: 1985国家高程标准

比例尺: 1:10000

编制单位：潮州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单位：广东华地自然空间规划研究有限公司
制图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雷州市调出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调整前)-TC01、TC02



坐标系: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系: 1985国家高程标准

比例尺: 1:10000

编制单位: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单位: 广东华地自然空间规划研究有限公司
制图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编制单位: 温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制图单位: 广东华地自然空间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